

# 重庆市沙坪坝区中梁镇2022年大院子、长坎子2处关闭矿山 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项目实施方案评审会 专家组综合意见

方案名称	重庆市沙坪坝区中梁镇 2022 年大院子、长坎子 2 处关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项目实施方案
方案编制单位	重庆四环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
专 家 组 综 合 意 见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、报告名称需要核实；</li> <li>2、缺少编制单位内审意见；</li> <li>3、缺复垦项目全景照片，P25、P18 照片需标注复垦范围；</li> <li>4、P18 社会经济状况缺少相关经济指标；</li> <li>5、P41 表 4-6 地块二需土量需要为零需要核实。</li> <li>6、P43 表 4-8-1 供土方量为 0.0065m<sup>3</sup>，需要核实。</li> <li>7、P48 园地覆土厚度 0.7m 需要核实。</li> <li>8、客土点土源需要有调查照片、客土证明。</li> <li>9、P33 边坡 1、8 的的清除 2307.5m<sup>2</sup>？应细化核实。</li> <li>10、P56 工程量汇总表中无边坡清理工程量？客土运距需统一。</li> <li>11、P63 监理费 3%偏高。</li> <li>12、预算书缺编制说明，并校核工程施工费取费项目及量是否与工程量表一致。</li> <li>13、P58 表 8-1 缺管护工程时间，施工费偏低。</li> <li>14、该项目工程施工费仅 27.56 万，应统筹区域规划、自然恢复情况及认定情况，细化修复方案。</li> <li>15、“前言”中增加“调查结论”，重点突出各地质环境问题治理措施建议。</li> <li>16、根据调查成果修改意见调整实施方案内容。</li> <li>17、优化矿区概况、矿山问题识别与诊断等内容。</li> <li>18、“编制原则”针对性不强，应按相关要求增加自然恢复为主、人工修复为辅的原则；核实“优先复垦为农用地”等表述是否合理。</li> <li>19、编制依据应进一步精简，补充矿山近自然植被恢复植物推荐指南、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施工技术规范。</li> </ol>

20、“矿山生态修复设计”，工程布局中对矿山近自然植被修复理念体现还不够；工程布局和分项设计应包含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的内容（调查成果明确提出相关治理措施建议，是否采纳均应在本章应有回应；核实土源与调查成果的一致性）；“村民复耕”提法欠妥，且缺乏详细设计；明确清理浮石等依据及空间位置并强化施工安全防护措施；明确覆土质量的技术要求；植被恢复中香樟等选择应周边林园地相匹配及适应性；补充施工安全监测及工程效果监测；建议增加后期管护工程要求及责任主体，保证成活率和衔接性；细化分项设计（分项措施设计要有针对性，便于施工操作）；复核工程量，明确部分工程是否需要二次转运。

21、建议“效益分析”可根据地票等政策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明确量化的经济效益。

22、建议“施工组织设计”中补充“动态施工、信息化设计”相关内容；考虑到存在植被恢复、回填搬运等，故应明确施工工期要求及注意事项。

23、规划图：建议突出各规划设计内容，线性工程应在图中按比例展布。

24、单体图：补充工程布置断面图（剖面图）；细化各分项单体图设计；核实单体图。

25、耕地保护建议尽量复垦为耕地；

26、建议增加土壤检测费用，明确有无污染；

27、核实修复工程覆土厚度；

28、村民复垦的补充能否达到复垦质量要求；

29、沟的规格和沉沙凼的规格建议统一；

30、加强数据核对；

31、《调（勘）查报告》已对矿山地质地质环境特征、存在的地质环境问题进行详细叙述，建议在《实施方案》中，直接引用重要结论即可，不用照抄照搬；

- 32、地质环境问题与建议防治措施、《调（勘）查报告》反应的地质环境问题与《实施方案》落实的防治措施未能一一对应，校核修改完善；
- 33、工程施工费太低；
- 34、补充已自然复绿区是否达到规程要求；
- 35、报告中的部分表达有误；
- 36、本报告的主体内容是两个部分，目前主要是土地复垦，补充地质环境修复治理的内容；
- 37、补充项目区所在地的自然与社会经济条件；
- 38、项目区存在的地质环境问题应以勘察报告的论述为主，但报告中的问题，应给予相应的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措施；
- 39、土地复垦适宜性方向确定的依据不充分；
- 40、水土资源平衡分析的内容要重新做，对土地资源平衡要给出用土量、用土来源、运距、客土证明等。水资源平衡分析，要着重考虑工程性缺水，补充水源与输水设施；
- 41、补充植被选择的依据、规格等。